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1月29日起至近日收到数笔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所涉项目主要为承担国家指定任务而收到的科研专项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日期	取得政府补助的依据	发放主体	发放事由
1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大型油气田及煤层气开发	383,700.00	2019年11月29日	项目任务书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科研专项经费
2	中国科学院战略性先导科技专项	10,870,000.00	2019年12月9日	项目任务书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科研专项经费
	合计	11,253,700.00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将根据项目的研发进度和实际情况，计入本期和以后各期的损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2日